防溺水救助站建设项目 (招标编号: NJGJ2024-9-3)

项目所在地区: 江苏省泰州市高港区

一、招标条件

本防溺水救助站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/核准/备案机关批准,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:35.656万元,招标人为泰州市公安局医药高新区分局(高港分局)。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,现招标方式为其他。

二、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

规模: 采购预算: 35.656万元 最高限价: 35.656万元 采购需求: 高新高港区20个防 溺水工作站救生设施、智能化设备、报警系统、门禁系统等采购以及专人值守维护,具体要求详见项目需求。 合同履行期限: 建设期: 40日历天,值守期: 一年。

范围: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,本次招标为其中的:

防溺水救助站建设项目

三、投标人资格要求

防溺水救助站建设项目:

- 1. 满足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第二十二条规定;
- (1)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;
- (2)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;
- (3)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;
- (4)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;
- (5)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,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;
- (6) 法律、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。
- 2.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: 无。
- 3.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:
- (1) 未被列入"信用中国"网站(www.creditchina.gov.cn)失信被执行人名单、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(www.ccgp.gov.cn)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;
- (2)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,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;
 - (3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。

四、招标文件的获取

获取时间: 2024-10-10 08:30到2024-10-15 17:30

获取方式:方式一:现场领取,方式二:邮箱获取,邮箱地址:2309188778@qq.com 获取采购文件需提供的资料有:①授权委托书/单位介绍信,②被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盖单位章(必须详细注明联系人电话及QQ邮箱),③报名费转账截图。报名费转账账号:0706678831120100143478,开户银行:江苏苏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泰州海陵支行。名称:南京国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泰州分公司售价:300元/份,售后不退。

五、投标文件的递交

递交截止时间: 2024-10-21 15:00

递交方式: 现场纸质递交

六、开标时间及地点

开标时间: 2024-10-21 15:00

开标地点: 泰州市海陵区中嘉装饰城北区24幢5楼(北区西门第一个路口右拐宏宇陶瓷旁) 电梯上五楼

七、其他

采购方式: 竞争性磋商

八、监督部门

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/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: 泰州市公安局医药高新区分局(高港分局)

地 址: 泰州市医药高新区药城大道779号

联 系 人: 杨先生

电 话: 0523-86325066

电 子 邮 件: /

招标代理机构: 南京国景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

地 址: 泰州市海陵区中嘉装饰城北区24幢5楼(北区西门第一个路口右拐宏宇陶瓷旁) 电梯上五楼

联 系 人: 王嘉雯

电 话: 18252600401

电 子 邮 件: 2309188778@qq.com

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(项目负责人)**<u>平嘉要</u>** (签名)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: (盖章)